

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政协委员履职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委员履职服务与管理，推动委员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委员服务与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信息化水平。根据《舒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舒财秘〔2023〕25 号文件精神，我办对 2022 年度部门使用的财政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项目实施情况

政协委员活动、政协委员履职项目资金用于县政协委员在全会期间和会后开展活动、履行职责经费。经费由县政协办公室统一管理，严格按照县政协办公室的要求，依照财务管理制度办理，专款专用。政协委员活动、政协委员履职经费全部用于与政协活动相关的项目支出，未发现违规使用情况。

3.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县政协委员活动、政协委员履职经费，从年初县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经费中列支，经费由县政协办公室统一管理，主要由委员活动经费、委员履职经费两部分组成，经费开支范围：委员活动费开支范围为：组织委员参加学习、会议、培训、调

研、考察等所发生的费用；委员履职经费开支范围为：主要用于委员履职活动相关的项目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保障政协委员活动及履职经费，支持和保障政协委员开展活动，履行委员职责。

2. 年度目标

（1）产出目标

为规范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政协委员履职经费的使用管理，支持和保障政协委员开展活动，履行委员职责。

（2）效果目标

进一步加强委员履职服务与管理，推动委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通过对委员活动提供经费保障，激励委员积极履职。达到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切实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以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 （1）科学规范。
- （2）公开公正。
- （3）分类管理
- （4）绩效公开。

2. 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自评绩效工作由县政协办公室会同行政联络股，对照 2022 年项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采用了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选定项目“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政协委员履职经费”为评价对象，根据项目全年实施的具体情况，并向相关人员调研询问，逐一核实评价体系指标并分析形成自评结论，再根据自评结果和财政部门审核情况综合分析得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经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为 100 分。

（二）主要绩效

项目实施主体明确，项目资金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申报、预算评审、资金申请的有关工作要求进行审批使用。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制订了实施制度，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绩效指标，确保政协委员活动、政协委员履职工作的正常

开展。项目的实施有力保障了县政协委员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推动舒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2 年，县财政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委员活动经费、委员履职经费，共计 116.4 万元。其中：委员活动经费 54 万元，主要用于政协委员报刊订阅、外出调研、视察、培训等支出；委员履职经费 62.4 万元，全部用于与委员履职活动相关的项目支出，未发现违规使用情况，达到年初预算绩效。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为 100.0%，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为 100.0%，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与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相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10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政协委员履职经费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资金来源全部是县财政拨款。项目的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我办现行的财务规章制度执行，做到专款专用，因此，项目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执行率较高。为我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以模范行动展现新时代政协委员的风采。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有待提高。

原因分析：预算管理意识薄弱。

七、有关建议

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实际需求，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分析资金结余或超支的原因，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